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函

機關地址：10056台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二段42號
承辦人：廖德涵
電話：02-23961266#6142

受文者：衛生福利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4月30日
發文字號：保國三字第1046029304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60293041A0C_ATTCH7.doc, 60293041A0C_ATTCH6.doc)

主旨：檢送「各主管機關彙整領取月退休(職)金資料報送國民年金應行注意事項」及「媒體檔案格式」各乙份，惠請大部轉知各相關主管機關，請察照。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4年3月10日總處資字第1040027005號函附104年3月3日「全國公教人員退休撫卹整合平臺」工作小組會議記錄辦理。
- 二、為辦理審核國民年金保險各項年金給付作業之需要，內政部前於99年3月16日台內社字第0990046044號函請各主管機關按月彙整所屬單位申報之退休(職)金媒體資料後，再以電子郵件報送至本局控管，合先敘明。
- 三、查現行作業，各申報主管機關均依規定按月以律定之媒體格式報送退休(職)金媒體資料至本局，因應銓敘部、教育部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為整合行政作業，共同建置全國公教人員退休撫卹整合平臺，預計於104年6月上線啟用，屆時各機關人事人員依據全國公教人員退休撫卹整合平臺管理要點需於該平臺登載、載入退休(職)金審定資料，已納入平臺之主管機關原按月

衛生福利部 104/04/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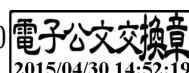
保 1040112413

報送退休(職)金媒體資料至本局，將改由銓敘部按月彙整平臺資料後，統一報送本局。惟國防部、交通部（所屬事業單位）、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並未納入全國公教人員退休撫卹整合平臺，仍需按月將所屬單位之退休(職)金媒體資料以電子郵件或郵寄加密光碟報送至本局；又查國防部所屬退休(職)金媒體資料已自103年9月起改由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報送，併予敘明。

四、另為確保資料之正確性及穩定性，請大部轉知已納入全國公教人員退休撫卹整合平臺之主管機關仍請依現行傳送資料之方式平行作業將資料傳送本局至本（104）年8月止。

正本：衛生福利部

副本：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本局國民年金組給付一科-17650



局長 羅 五 湖

